

证券代码: 603229

证券简称: 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 2024-005

##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29 元（含税），每股转增 0.4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05,664,471.12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一）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9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69,38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6,505,951.1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0.13%。

（二）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3,069,38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 237,227,756 股。本

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830,297,145 股。本次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预计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